

## 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且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银行大额存单等本金保障型产品），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前述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

近日，公司因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需要，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平阳支行新开立了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用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新开立的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 序号 | 开户机构         | 账户名称    | 专户账号              |
|----|--------------|---------|-------------------|
| 1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 | 温州益坤电气股 | 58790001377800012 |

|  |      |       |  |
|--|------|-------|--|
|  | 平阳支行 | 份有限公司 |  |
|--|------|-------|--|

上述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理财购买计划时，存放于该账户的理财本金及累积的理财收益将及时返回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公司将及时对该专用结算账户进行注销。

特此公告。

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